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1-124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事项，本次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合计 16,826,900 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2021 年 12 月 1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公告。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018 年 7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9 日期间已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股票数量为 16,82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4%。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为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人员，当前参与人数共计 78 人，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4 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33,653,800 元，对应认购份额为 33,653,800 份，员工实际认

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一致。认购资金来源于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获得的资金。公司未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亦未从公司提取激励基金，不涉及杠杆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补贴、兜底等安排。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过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的开户手续，开户名称：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0899310371。

2021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2018年回购的股份已于2021年12月15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16,82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4%，过户价格为2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股份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一致。

根据《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存续期为48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1年12月16日）起计算。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全体持有人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和提案权，仅保留除表决权和提案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

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设立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事宜，并代表持有人行使除提案权和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运作、决策等将完全独立于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不为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且未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4.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刘汉桥、魏远海、黄进叶和黄国伟作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前述主体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均未担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且均已放弃了个人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和表决权，不存在控制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以及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情况，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5.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持有人同时为公司当前存续的一、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一、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但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均设有相互独立的管理机构且每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成员不同，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且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均已放弃其所持股份在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已存续的一、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已存续的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员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有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因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五、其他说明

鉴于公司 2018 年回购的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8 年已回购未售出股份依法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8 年已回购未售出股份注销暨减资相关事宜的议案》无需执行。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7 日